

《奧運餘韻》

金牌選手榮歸皆有賞
西班牙獎勵最為可觀

編譯 劉滌昭／綜合報導

●巴塞隆納奧運結束了，所有選手分別回到自己的國家。各國也開始論功行賞。西班牙選手獎金最高。大陸跳水小將伏明霞獎金、獎品價值合計46萬人民幣，則居大陸選手之冠。

今年奧運共有172個國家參加，有64個國家或地區獲得獎牌。對於獲得獎牌的選手，每個國家或多或少都會給予金錢上的獎勵。其中以西班牙最為可觀。西班牙奧會發給金牌選手每人800萬披索（約合8萬美元），另外，國際奧會主席沙馬瑞奇所經營的銀行則提供每人一億披索，選手滿50歲時可一次領取，也可以採年

金方式支領，可說是到目前為止最高價的金牌。

首次為印尼贏得金牌的羽球選手魏仁芳和王蓮香，各獲得10億印尼幣（約合50萬美元）獎金，正好作為結婚賀禮。南韓田徑協會和民間企業發給每名金牌選手5億5千韓圓獎金（約合68萬美元），另外，政府則提供每人每月70萬韓圓的終身年金，如果以後繼續為國增光，年金金額將不斷增加。

今年表現優異的大陸選手，返鄉時受到熱烈歡迎，金牌選手每人可獲得16萬人民幣獎金。另外，大陸、香港的企業也分別提供可觀的獎金和機票、家電、珠寶等各種獎品。其中在高台跳水中出

盡鋒頭的伏明霞，所有獎金、獎品總值達46萬元人民幣，在大陸人眼中真可說是天文數字。

奧運發源地希臘，首次在一屆奧運中獲得兩面金牌。兩位金牌得主返國時，希臘總統親赴機場

迎接，並受到11響禮砲的歡迎，歐納希斯財團特別發給每人一千萬希幣（約合5萬5千美元）獎金。

其他歐美各國則多在一、二萬美元左右。

